

内 部 明 电

发往 见报头

签批 王巨涛
盖章

等级：急

郑教明电〔2019〕52号

郑州市教育局 关于充实河南省外派教师储备库推荐优秀教师 赴海外华文学校任教的通知

各县（市、区）教育局，局直属各学校（单位），市属事业及各民办学校：

根据《中共郑州市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关于充实河南省外派教师储备库推荐优秀教师赴海外华文学校任教的通知》，将进一步充实外派教师储备库，并扩大选派教师的范围和增加教学科目。自2010年7月以来，经我局和原市政府外侨办的推荐，在我市先后选派了100多名优秀教师分别赴泰国、老挝、菲律宾、印度尼西亚、南非、莫桑比克、智利、墨西哥、意大利的华教中心和华

（共5页）

文学校开展教学工作。外派教师作为国家向海外传播中华文化的实践者，牢记职责、遵守外事纪律，遵守任教国的法律和学校的有关规章制度，认真备课教学，克服各种困难，积极宣传和推广中华文化，树立了郑州教师的良好形象，得到当地华人社团和华文学校的充分肯定和欢迎，也得到了中国驻外使（领）馆和国务院侨办领导的高度评价，目前我市还有 21 名教师在海外华校从事教学工作。

为保持选派外派教师工作的连续性，请各有关单位积极推荐政治素质高、业务精通、身体健康的优秀教师，认真做好外派教师筛选推荐工作。各单位应根据具体情况分别推荐幼儿、中小学汉语、音乐舞蹈、计算机和体育教师，填写《外派教师人员简历表》（见附件 2），学校加盖公章，并于 2019 年 2 月 22 日前报至市教育宣外处 513 房间。通过审核的教师将入选我市外派教师储备库，外派教师人选从储备库中产生。外派教师名单我部将另行通知并择时组织参加行前培训班。

- 附件：1. 外派教师基本要求及待遇
2. 外派教师简历表

2019 年 2 月 11 日

（联系人：祝菁菁 联系电话：66961463）

外派教师基本要求及待遇

一、外派教师的基本要求

有较高的思想觉悟，吃苦耐劳，勇于奉献，善于与人沟通，业务精通，教学经验丰富；符合聘方华校相应学历、工作经历和年龄要求，并持有教师资格证书(或对外汉语教师资格证书)；普通话二级甲等以上，略通英语；身体健康，无严重病史。

二、待遇

1. 国务院侨办支付外派教师月薪含税 10000 元人民币、如担任管理岗位月薪含税 12000 元人民币、国际往返旅费、国内中转食宿、交通及办理出国手续等费用。月薪支付按实际出入境时间计算。

2. 教师外派期间，聘方学校负担外派教师在国外工作期间的食宿、医疗保险和其它税金等费用。

3. 外派教师的国内职位及工资等事宜按有关规定办理。在职称评定、职位晋升等方面享受在职教师同等待遇，不应受影响。同时，国务院侨办支付派出教师的学校代课补贴每月 2000 元人民币。

4. 国务院侨办华教中心正在修改制定新的《外派教师工作管理办法》，如接通知后有新的要求和规定会及时通知。

附件 2

外 派 教 师 简 历 表

教师姓名		姓名汉语拼音	
性 别		出生年月日	
民 族		婚姻状况	
学 历		学 位	
职 称		职 务	
现任教科目		普 通 话	
籍 贯		出 生 地	
英语程度		身份证号码	
政治面貌		电子邮箱	
单位中文名称和详细地址			
单位英文名称和地址			
单位电话和传真			
	姓名	与本人关系	出生年月日
家庭成员（含配偶、子女、父母）			
家庭联络方式			
学习简历（大专以上）			
何年何月至何年何月	在何学校何系学习何专业		获得何学历（大专、大本、硕士、博士）

主要工作简历		
何年何月至何年何月	在何单位何部门工作	任何职务何职称
在哪一专业和研究方面较有成就		
是否有海外教学的经历,如有请说明		
学校是否同意派出		
亲属是否支持派出		
工作成绩(发表论文、获奖以及参加学术会议等情况)		